



2021/2022 學年入學考試指引 (澳門居民及非內地碩士博士考生適用)

一、考試資格

並非所有申請人均有機會參加入學考試。申請人必須於指定日期內完成所有報名手續，方可進入初審程序。初審通過後，根據各課程之需要，所屬學院/研究所將遴選合適之申請人參加入學考試，以決定是否錄取。

二、考試形式

課程	面試	其他考試
美術學博士(繪畫理論與實踐專業)	需要面試	繪畫技能考試
其他碩士、博士學位課程	需要面試	--

三、考試安排

考生類別	預計考試時間	考試地點
符合以下全部條件之 <u>美術學博士(繪畫理論與實踐專業)考生</u> : ✓ 完成所有報名程序 ✓ 通過初審/重審 ✓ 獲報讀之學院/研究所遴選	約 2021 年 4 月	必須親臨考試 ^[1] ，地點按網上報名系統入學考試通知中所列為準。
符合以下全部條件之 <u>其他碩士及博士考生</u> : ✓ 完成所有報名程序 ✓ 通過初審/重審 ✓ 獲報讀之學院/研究所遴選	約 2020 年 12 月~2021 年 4 月	✓ 以入學考試通知公佈為準

備註:

1.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例如疫情影響導致無法現場進行考試，考試方式可能會有所調整。
2. 各考生的考試安排都有所不同，考生應自行登入網上報名系統查看考試詳情。
3. 一般情況下，入學考試通知公佈後，考生不可申請更改考試日期或地點。入學考試不設補考，任何情況下缺席考試，視為自動放棄處理。

※ 所有入學考試安排，大學擁有最終決定權，一切資料以大學最新公佈為準。※